

上海市人民政府驻北京办事处 2017 年度 工作内网所需终端设备添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及绩效目标

上海市人民政府驻北京办事处自 2015 年起推进办公系统及外网等电子政务建设，信息化工作尚处于初创起步阶段，缺少支撑正常工作的信息化硬件条件配备，影响了驻京办正常信息化工作的运行。为加快推进办事处信息化项目建设，特申请工作内网所需终端设备添置项目。

（二）预算资金规模、来源及使用情况

工作内网所需终端设备添置项目预算 30 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收入，实际支出 29.93 万元。

（三）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情况

该项目通过上海市政府采购平台选型，与平台供货商上海仪电鑫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上海市政府采购供货合同。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单位已制定的财务会计制度及资产管理办法，确保资金使用合规。

（四）评价依据及数据采集情况

实施评价前，我单位完善并确定项目的绩效目标，收集和整理项目绩效信息，确保用于评价的依据充分、真实、有效。

二、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 评价结果

该项目主管部门为上海市人民政府驻北京办事处，具体实施处室为业务处，本年预算 30 万，不属于经常性项目，项目自评分 95 分，绩效等级为优。具体评分表如下：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规则	自评分
一、项目设立的规范性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5	①项目是否与本部门（单位）职责密切相关；（1分） ②项目是否符合部门（单位）年度目标和年度计划；（2分） ③项目是否经过本部门（单位）预算评审；（2分）	5
二、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绩效目标与预算是否匹配。	8	①是否随同项目预算同时设置和报送绩效目标；（1分） ②绩效目标是否与项目预算相匹配；（2分） ③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和指标值；（1分） ④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细化和量化（主要体现为依据充分、流程合规、数量合适、单价合理）（4分） 其中：科学细化量化的得4分，基本细化量化的得2分，未细化量化的不得分。	8
三、预算执行率和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	8	预算执行率在75%及以上的按公式计算：预算执行率得分=实际预算执行率/100%×8；完成率在75%以下的不得分。	8
	反映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和安全。	6	①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政管理改革要求、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包括公务卡、“三公”经费、政府采购等）（3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④资金使用是否执行预算管理改革的相关要求（1分）	6
四、财务（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完善、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以及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5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资产）管理办法；（1分） 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1分） ③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1分） ④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1分） ⑤是否按项目进行成本核算，开展必要的项目成本控制。（1分）	4

五、项目 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善和有效，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是否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	4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科学合理的业务管理制度；（1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1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1分） ④是否采取了有效的推进、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1分）	4
六、实际完成率（产出数量）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量与计划产出数量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对照项目具体绩效目标和指标）	12	实际完成率在 60%及以上的按公式计算：实际完成率得分=实际完成率/100%×12；完成率在 60%以下的不得分。	11
七、完成及时率（产出时效）	项目实际完成时限与项目计划完成时限的比例，用以反映项目完成的及时程度。（对照项目具体绩效目标和指标）	10	完成及时率在 60%及以上的按公式计算：完成及时率得分=实际完成及时率/100%×10；及时率在 60%以下的不得分。	10
八、质量达标率（产出质量）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的质量状况（对照项目具体绩效目标和指标）	12	质量达标率在 60%及以上的按公式计算：达标率得分=实际达标率/100%×12；达标率在 60%以下的不得分。	12
九、效果达标率	项目实施是否解决了项目设立时要解决的问题和要达到的效果（含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各 10 分），如无生态效益和经济效益要求的，则社会效益分值为 30 分）（对照项目具体绩效目标和指标）；属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的，应结合实际收集社会公众满意度信息。	30	达标率在 60%及以上的按公式计算：达标率得分=实际达标率/100%×30；达标率在 60%以下的不得分。	27
		100		95

（二）主要绩效及分析

通过该项目的完成，保障了办事处工作内网信息化建设项目的顺利实施，有效的提高整体办公硬件配备和信息化水平，并提高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上海市人民政府驻北京办事处

2018年6月25日